核酸证明、进出校门管理、疫苗接种部署……

秋季开学校园防疫国家做出这些新调整

近期,全国多地陆续公布了秋季开学时间,结合当前全国疫情形势和学校秋冬季传染病防控特点,国家卫健委、教育部近日印发了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

与此前发布的第三版技术方案相比,第四版技术方案在返校要求、进出校门管理、校园活动管理、重点环节管控方面进行了调整和增补,提出明确要求。

高校:师生员工开学前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返校方面,新版方案要求高校师生员工开学前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途中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到校后根据当地防控要求可再分批进行核酸检测。境外师生员工未接到学校通知一律不返校,返校时按照我国相关政策要求接受管理。

进出校园方面,新版方案要求严把校门关,师生员工入校时严格进行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外来人员还需查看健康码、行程卡。合理设置快递收发点,加强对外卖配送和快递人员核查、登记与管理(包括姓名、单位、来访部门和人员、车号等),加强冷链食品包装、邮快件预防性消毒。

记者梳理发现,结合近期重点单位和重点人群疫情防控要求,新版方案对加强公共场所、食堂卫生、宿舍、活动管理进行了增补和详细规定。

其中包括:"高校开学典礼等重大活动原则上应安排在室外举办""大型室内聚集性活动非必要不组织""学生宿舍严禁外来人员入内"。

此外,在落实健康教育部分,新版方案增加了:积极倡导碎片化健身活动,静态工作学习1小时,起身活动10分钟;把传染病防控知识与技能等内容纳入"开学第一课"……

对于秋季开学后高校疫苗接种部署,新版方案提到,推进无禁忌症、符合接种条件的师生员工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中小学:应接尽接,做好适龄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与高校返校要求略有不同,对于中小学,新版方案提到,低风险地区师生员工经学校审核健康状况符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后即可返校。暑期有出境、到过中高风险地区或其他特殊情况的师生员工,返校前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进出校门方面,新版方案要求,中小学全面把控所有进出校园通道,实行校园相对封闭管理,做到专人负责、区域划分合理、人员登记排查记录齐全。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校。

最近按照全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的总体部署,各地都在有序推进12至17岁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在中小学新冠疫苗接种部署上,新版方案强调应接尽接,做好适龄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合理规划接种进度。

中国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首席专家王华庆提示,儿童和青少年都是新冠肺炎易感人群,推进未成年人疫苗接种主要有四方面考虑:一是随着疫情的持续,一些疫情比较严重的国家,儿童患病率在不断上升;二是感染患儿中出现了一些重症,也有个别儿童死亡的情况;三是只要感染了新冠病毒就是一个传染源,从管控传染源角度,儿童也要加强管理;四是全球疫情仍未得到控制,建立起群体免疫屏障,儿童和青少年接种是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目前根据对不良反应的监测分析,儿童和青少年接种新冠疫苗不良反应的发生率不高于18岁以上成人。"王华庆说。

在整治环境部分,对比第三版技术方案,记者发现,新版方案新增了对学校饮食饮水安全的规定,强调学校开学前要对食堂及饮水设备设施进行彻底检查、清洁消毒,饮水设备设施应取得行业检测、监测合格资质,确保饮用水安全。检查学校食堂食品原材料的安全性。加强冷链食品包装、邮件预防性消毒。

校园活动管理方面,新版方案提到,校园聚集性活动非必要不举办,确有必要举办的活动,报当地教育部门批准,压缩规模、缩短时间、控制人流、保持距离。

托幼机构:教师、保育员等要相对固定,从严控制开展儿童聚集性活动

新版方案托幼机构返园要求与中小学大致相同:低风险地区教职员工和幼儿经园方审核健康状况符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后即可返校。从境外、中高风险地区返园或其他特殊情况教职员工和幼儿返园前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托幼机构疫情防控保护的是年龄小、抵抗力差的幼儿。根据幼儿年龄特点,新版方案要求,托幼机构实行园内相对封闭管理,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园。家长接送幼儿严格按照托幼机构接送时间安排错时出行,防止出现托幼机构周围交通拥堵和园门口人群聚集。家长接送幼儿不入园。

园内活动管理上,新版方案强调,教师、保育员等要相对固定,减少在不同群体间流动重叠。要根据疫情形势、国家和属地疫情防控政策,从严控制开展儿童聚集性活动,不组织大型聚集性活动。

为确保幼儿膳食营养卫生,新版方案要求,严控进货渠道,食品等原料从正规渠道采购,保证来源可追溯。加强饮食饮水卫生管理,严把食品质量关,严格执行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

新版方案提到,托幼机构要安排内容和形式适宜的体格锻炼,每日2小时以上的户外活动,3岁以上幼儿至少1小时的中等及以上强度身体活动。 (据新华社电)

民生直通车

"公参民"学校规范出台:

民办义务教育学校不得以公办校名义招生

据新华社电 记者25日从教育部获悉,教育部等八部门近日印发通知,就规范公办学校举办或者参与举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简称"公参民"学校)进行部署,确保义务教育的公益性、公平性和人民性,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根据25日公布的《关于规范公办学校举办或者参与举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的通知》,"公参民"学校主要包括三类:公办学校单独举办的"公参民"学校,公办学校与地方政府及相关机构合作举办的"公参民"学校,公办学校与其他社会组织、个人合作举办的"公参民"学校。

通知指出,要全面规范公有教育资源的使用。公办学校投入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的国有资产,应当符合国有资产使用管理规定。公办学校要增强品牌保护意识,规范使用学校名称和简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不得利用公办学校品牌开展宣传或其他活动。

公办学校不得以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的名义开展选拔招生或考试招生,民办义务教育学校不得以公办学校或者公办学校校区、分校的名义招生,也不得以借读、挂靠等名义变相违规招生。

此外,地方政府和公办学校不得向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新增派具有事业编制的教职工。已经派出的,分阶段分步骤有序引导退出。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可设置过渡期,分类管理,稳妥推进。

据教育部发展规划司负责人介绍,规范"公参民"学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着眼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维护教育公平性和公益性,让人民群众享受更优质教育资源,切实减轻家庭教育负担,缓解教育焦虑。

关注全国残疾预防日

无障碍改造让残疾人生活更便利

8月25日,伍树林(右)在湖南省长沙市桂花坪地铁站通过绿色通道进站乘车。

2010年至2020年,长沙市残联累计投入4300余万元,为7272户贫困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实现有需求的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清零";投入1560万元对78个社区进行无障碍改造。此外,长沙的地铁、公园等公共场所也为残疾人提供了无障碍设施和相关服务,方便其出行。 新华社发

8月25日,伍树林在湖南省长沙市桂花坪地铁站外等候无障碍电梯进站。

关注东京残奥会

全天综合

中国队首日赢五金 轮椅击剑金牌全包揽

8月25日,中国选手边静(左)与格鲁吉亚选手妮诺在决赛中。 新华社发

8月25日,王小梅在比赛中。 新华社发

8月25日,在东京残奥会游泳女子200米自由泳S5级决赛中,中国选手张丽以2分46秒53的成绩获得金牌。 新华社发

据新华社电 东京残奥会25日结束了第一个比赛日的争夺,中国军团发挥出色,一日摘下5金,其中轮椅击剑选手包揽了当日该项目决出的四块金牌。

残奥会轮椅击剑项目于千叶县幕张国际会展中心举行,李豪在男子佩剑个人A级决赛中,以15:12战胜乌克兰选手曼科,为中国代表团夺得本届残奥会首枚金牌。

曼科世界排名比李豪高两位,李豪在比赛中一度以4:8落后,但他经过心态和战术上的调整,最后逆转对手,残奥首秀就摘得金牌。

在接下来的男子佩剑个人赛B级决赛中,冯彦可以15:11战胜波兰选手卡斯特罗为中国摘得第二金。这也是33岁的冯彦可继里约残奥会赢得男子花剑B级金牌后,第二次在残奥会上夺冠。

中国队的第三块金牌来自女子佩剑个人赛A级比赛,边静以15:7轻取格鲁吉亚选手妮诺夺冠。在最后一项女子佩剑个人赛B级决赛中,谭淑梅同样以15:7的比分战胜乌克兰选手费多塔夺冠。

除了包揽四块金牌外,田建全和肖蓉分别摘得男子佩剑个人A级、女子佩剑个人B级铜牌。

游泳首日产生了16块金牌,在晚上的女子200米自由泳S5级决赛中,中国选手张丽上演了令人激动的一幕,她在最后5米追上领先的英国选手,并且通过强有力的冲刺击败对手,为中国代表团拿下本届残奥会的第五金。

当天下午,东京残奥会的第一个决赛项目在伊豆自行车竞赛馆举行。澳大利亚车手格雷科在场地自行车女子C1-3级3000米个人追逐赛决赛中,战胜中国选手王小梅,赢得本届残奥会首金。王小梅位居第二,为中国代表团赢得了首枚奖牌。

此外,女子轮椅篮球比赛中,中国队率先出场,以74:25轻取阿尔及利亚队,取得小组赛开门红。中国队26日将与荷兰队交锋,后者当天以68:58击败了美国队。

乒乓球比赛也进行了各单项小组赛的争夺,中国选手大都顺利过关。

首日比赛过后,澳大利亚队以6金1银3铜位居奖牌榜首位,6块金牌中4块来自游泳,其他两块是自行车金牌。中国队以5金1银2铜暂居第二。俄罗斯残奥委会队收获3金1银2铜,暂列第三。

(上接第七版)

2019年9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指出:"高举中华民族大团结的旗帜,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7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各民族在社会生活中紧密联系的广度和深度前所未有,我国大散居、小聚居、交错杂居的民族人口分布格局不断深化,呈现出大流动、大融居的新特点。我们要顺应这种形势,出台有利于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的政策举措和体制机制,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系,促进各民族共建美好家园、共创美好未来。"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全面深入持久开展起来,创新方式载体,推动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镇、进学校、进连队、进宗教活动场所等。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都是民族团结的大敌,要坚决反对。"

2020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指出:"要挖掘、整理、宣传西藏自古以来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事实,引导各族群众看到民族的走向和未来,深刻认识到中华民族是命运共同体,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今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考察时强调:"要把社区作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重要阵地,发扬各族人民手拉手、心连心的好传统,共同建设民族团结一家亲的和谐家园。"

今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时指出:"要加强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打牢民族团结的思想基础。"

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确保各族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法令行则国治,法令弛则国乱。只有树立对法律的信仰,各族群众自觉按法律办事,民族团结才有保障,民族关系才会牢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和问题,有不少是由于群众不懂法或者不守法酿成的。这些矛盾和问题,虽然带着'民族'字样,但不都是民族问题。要增强各族群众法律意识,懂得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谁都没有超越法律的特权。"

2014年3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少数民族界委员联组会时强调:"全国各族人民都要珍惜民族大团结的政治局面,都要坚决反对一切危害各民族大团结的言行。要坚决依法惩处和打击暴力恐怖活动,筑牢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国家统一的铜墙铁壁。"

2014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新疆考察时指出:"新疆各族群众是我们的兄弟姐妹,宗教极端思想和恐怖主义是我们共同的敌人。团结兄弟姐妹,我们要付出真情、献上真心;打击共同敌人,我们要针锋相对、毫不留情。"

"处理宗教问题的基本原则,就是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2014年5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强调,"要依法保障信教群众正常宗教需求,尊重信教群众的习俗,稳步拓宽信教群众正确掌握宗教常识的合法渠道。要重视培养爱国宗教教职人员队伍,采取有力措施提高宗教界人士素质,确保宗教组织领导权牢牢掌握在爱国爱教人士手中。"

2014年9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指出:"要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是什么问题就按什么问题处置。不能因为当事人身份证上写着'某某民族'就犯嘀咕、绕着走,处理起来进退失据。对极少数蓄意挑拨民族关系、破坏民族团结的犯罪分子,对搞民族分裂和暴恐活动的犯罪分子,不论什么民族出身、信仰哪种宗教,都要坚决依法打击。"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民族工作是政治性、政策性都很强的工作。要坚持从政治上把握民族关系、看待民族问题。要分清什么是民族问题、什么不是民族问题,既不能把不是民族问题的问题当作民族问题来处理,也不能把民族问题不当作民族问题来处理,而是什么问题就按什么问题处理,讲政治原则、讲政策策略、讲法治规范。"

2015年3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广西代表团审议时指出:"要积极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营造公平有序的经济发展法治环境,把加快民族地区发展、维护少数民族群众合法权益纳入法治化轨道,依法管控边境秩序、维护边境地区安全稳定。各级党政机关和每一位领导干部、每一位工作人员都要增强法治观念、法律意识,坚持有法必依,善于运用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让人民群众在日常生产生活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依法治藏、富民兴藏、长期建藏、凝聚人心、夯实基础,是党的十八大以后党中央提出的西藏工作重要原则。"2015年8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强调,"依法治藏,就是要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2016年4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指出:"要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用法律规范政府管理宗教事务的行为,用法律调节涉及宗教的各种社会关系。要保护广大信教群众合法权益,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教育引导广大信教群众正确认识和处理国法和教规的关系,提高法治观念。"

2016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宁夏考察时强调:"要坚决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尊法守法,坚决抵御非法宗教渗透活动,促进宗教和顺、社会和谐。"

2017年10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增强全党全国人民国家安全意识,推动全社会形成维护国家安全的强大合力。"

2019年9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指出:"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确保各族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要全面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健全民族工作法律法规体系,依法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要坚持一视同仁、一断于法,依法妥善处理涉民族因素的案事件,保证各族公民平等享有权利、平等履行义务,确保民族事务治理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对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要严密防范、坚决打击。"

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强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做好新疆工作,要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新疆工作总目标,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保障,多谋长远之策,多行固本之举,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疆。"

今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时指出:"要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尊重群众的宗教信仰,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积极引导藏传佛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促进宗教和顺、社会和谐、民族和睦,在推动社会发展进步中发挥积极作用。"

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这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心愿,也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目标。实现这个心愿和目标,离不开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的力量。

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像珍视自己的生命一样珍视民族团结,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团结一心、共同奋斗,就一定能凝聚起一往无前的磅礴力量,就一定能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风险挑战,就一定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人民日报》8月25日署名文章)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胜利西路 邮政编码:363000 电话 总编室:2598915 新闻110:2528110 记者部:2595881 要闻部:2593088 广告部:2598333 漳州新闻网:2028110 邮局征订:2962508 福建省新闻道德委举报电话:0591-87275327
办公室:2597955 人事部:2597970 财务部:2592492 出版部:2594000 印报厂:2597951 闽南日报印报厂印制 广告许可证:350600200501 定价:月价40元 零售每份:1.5元